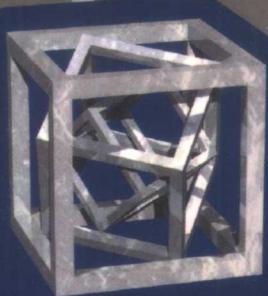


Shehui Zhuyi
Jingji Lilun Chuangxin
Yu Zhongguo Jingji Fazhan



社会主义 经济理论创新 与中国经济发展

主编 朱舜 赵峰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Southwest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社会主义
经济理论创新
与中国经济发展

主编 朱舜 赵峰

3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Southwestern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创新与中国经济发展/朱舜,赵峰主编. —成都: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2005.6
ISBN 7-81088-327-5

I. 社... II. ①朱... ②赵... III. 社会主义经济—经济理论—研究—中国②社会主义经济—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中国 IV. F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41123 号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创新与中国经济发展

主编 朱舜 赵峰

责任编辑:李玉斗

封面设计:何东琳设计工作室

出版发行: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四川省成都市光华村街 55 号)
网 址:	http://press.swufe.edu.cn
电子邮件:	xexpress@mail.sc.cninfo.net
邮政编码:	610074
电 话:	028-87353785 87352368
印 刷:	郫县犀浦印刷厂
成品尺寸:	148mm×210mm
印 张:	9.125
字 数:	220 千字
版 次:	2005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000 册
书 号:	ISBN 7-81088-327-5/F·292
定 价:	19.80 元

1. 如有印刷、装订等差错,可向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2.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理论创新与中国市场经济发展	(1)
一、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关于社会主义 经济体制的论述	(1)
二、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体制改革	(4)
三、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对社会主义 市场经济体制的探索和创新	(10)
四、中国经济体制创新的理论意义和基本经验	(21)
 第二章 社会主义所有制理论创新与国有企业改革	(33)
一、马克思主义所有制理论的主要内容	(33)
二、马克思主义所有制理论的创新与发展	(35)
三、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历史进程	(38)
四、国企改革中需要进一步探索的几个问题	(42)
 第三章 社会主义所有制理论创新与中国民营经济发展	(50)
一、社会主义所有制理论及其创新过程	(50)
二、马克思、恩格斯所有制理论在中国的创新 过程及其现实意义	(51)
三、马克思、恩格斯所有制理论在中国创新的 理性思考	(54)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创新与中国经济发展

四、从社会主义所有制理论的创新过程管窥中国 民营经济的发展历程	(57)
五、加快民营经济发展的思路与对策	(67)
 第四章 股份制是公有制的主要实现形式——公有制	
与股份制的关系	(72)
一、找到公有制的有效实现形式是巩固和壮大 公有制经济的关键	(72)
二、股份制是公有制经济的主要实现形式	(80)
三、加快推进国有企业的股份制改造，实现公有 资本的组织形式与运作方式的统一	(89)
 第五章 社会主义金融理论创新与中国金融深化 (97)	
一、社会主义金融理论发展	(97)
二、金融在经济发展进程中的作用变迁	(102)
三、金融创新及其对金融业的影响	(105)
四、中国金融创新的制约因素	(111)
五、我国的金融创新	(113)
六、金融深化是我国金融改革的最终选择	(116)
 第六章 社会主义收入分配理论创新与中国国民收入的 分配和再分配 (125)	
一、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收入分配理论	(125)
二、前苏联的社会主义收入分配理论	(129)
三、中国的社会主义收入分配理论	(131)
四、社会主义收入分配理论的演变和创新	(145)
五、中国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	(153)

第七章 社会主义区域经济理论创新与中国区域经济发展	(159)
一、国外区域经济理论及其发展过程	(159)
二、改革开放前区域经济理论在中国的运用和发展	(161)
三、改革开放以来的区域经济理论创新	(167)
四、中国的区域经济发展问题与区域经济理论的 与时俱进	(178)
第八章 土地制度创新与中国农村经济发展	(183)
一、中国农村经济发展的现状与问题	(184)
二、制约农村经济发展的深层原因	(188)
三、土地适度规模经营是发展农村经济的关键	(190)
四、土地适度规模经营是完善土地制度的主要目标	(194)
五、明晰土地产权是实现土地规模经营的前提	(195)
六、土地制度变革模式的选择	(196)
七、土地制度创新的条件	(200)
八、土地制度创新与农业产业政策选择	(203)
第九章 新型工业化与中国现代化	(207)
一、重新认识工业化和现代化	(207)
二、新型工业化道路的主要特征	(212)
三、要正确处理工业化诸多关系	(214)
四、中国现代化的现状、目标及任务	(217)
五、实现新型工业化与现代化的对策	(221)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创新与中国经济发展

第十章 社会主义企业发展理论创新——商品经营和资本运营有机结合论	(232)
一、马克思资本理论与企业商品经营、资本运营	…	(232)
二、商品经营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	(235)
三、资本运营是企业扩张和发展的必要条件	(237)
四、商品经营与资本运营的区别	(242)
五、商品经营与资本运营的关系	(244)
六、商品经营和资本运营的互相促进和互相补充	…	(258)
七、商品经营和资本运营的互相制约	(262)
八、创造条件，实现商品经营和资本运营的有机结合	(275)
参考文献	(280)
后记	(285)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理论创新 与中国市场经济发展

一、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关于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论述

1.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论述

马克思早年在探索西欧社会的发展道路时，曾设想未来的社会主义实行单一的计划经济。科学社会主义的奠基人马克思、恩格斯在预测未来社会特征及其发展趋势时，以发达国家为现实依据，在批判资本主义的基础上，论述了未来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从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来看，未来的社会主义社会既有必要、也有可能消灭资本主义私有制所造成的生产无政府状态和社会的两极分化，进而消除商品、市场和货币关系，实行有计划的生产和分配，使社会产品能够按照各个劳动者的等量劳动来直接交换。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谈到未来社会的“自由人联合体”时，设计了一个非商品化、完全由计划调控的经济模式。他写到：“劳动时间的社会的有计划的分配，调节着各种劳动职能同各种需要的适当的比例。另一方面，劳动时间又是计量生产者个人在共同劳动中所占份额的尺度，因而也是计量生产者个人

在共同产品的个人消费部分中所占份额的尺度。”^① 在《哥达纲领批判》中马克思讲得更具体了，他说：“在一个集体的、以共同占有生产资料为基础的社会里，生产者并不交换自己的产品；耗费在产品生产上的劳动，在这里也不表现为这些产品的价值，不表现为它们所具有的某种物的属性，因为这时和资本主义社会相反，个人的劳动不再经过迂回曲折的道路，而是直接作为总劳动的构成部分存在着。”^② “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③ 根据这一系列论述，后人把社会主义的定义简单化为：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计划经济+按劳分配。

晚年马克思在探索东方落后国家的社会主义道路时，提出了外部利用世界市场，内部利用现代商品交换机制以发展社会主义的思想。19世纪70年代以前，马克思在考察东方社会在世界资本主义体系中的地位和未来命运时，虽然看到了东方社会的特殊性，却仍然认为东方社会必然走资本主义道路，或者说东方社会的资本主义前途是世界历史发展的必然产物。然而，19世纪50—70年代东方各国发展的进程表明，在这一时期的俄国、中国等东方国家中，虽然资本主义因素有了很快的增长，但是在西方资本主义已经充分发展并完成了对世界的瓜分之后，东方社会实际上已经失去了发展资本主义的最好机会，东方社会普遍的殖民地半殖民地地位也使其缺乏足够的力量去参与世界市场的争夺，以此获得发展资本主义的最根本的条件。

①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23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96

②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3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10

③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3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323

件——资本。马克思指出，生存在现代的历史环境中，处在文化较高的时代，和资本主义生产所统治的世界市场联系在一起，“和控制着世界市场的西方生产同时存在，使俄国可以不通过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而把资本主义制度的一切肯定的成就用到公社中来”^①，从而提出了外部利用资本主义世界市场，内部利用现代商品交换机制以发展社会主义的思想。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未来社会的设想，曾经被广泛用于前苏联、东欧和中国的计划经济实践。这些国家是和西方任何国家都不同的东方国家，经济文化比较落后。虽然这些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远未达到经典作家所设想的社会化大生产的高度，也没有实现较为充分的社会分工，但是，这些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都在主观上和客观上存在着想通过高度集中化方式来实现工业化，以追赶上西方工业化国家的迫切愿望。由于对社会主义经济发展规律的认识有一个过程，加上对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设想的教条主义理解，各国没有从自己的实际出发，走出一条马克思主义与自身实践相结合的道路。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所阐述的关于未来社会主义的某些现代特征和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同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之间存在着较大的差距。正是为了缩短这种差距，马克思主义者长期致力于对以亚细亚生产方式为特征的经济不发达国家如何过渡到以工业化为基础的现代社会这一课题的探索。

2. 列宁关于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论述

列宁是社会主义商品、市场经济理论的奠基人，他在实践新经济政策的过程中，提出了社会主义条件下有限利用商品、市场经济的理论。

在 20 世纪 20 年代，对社会主义模式，列宁最初的设想仍

^①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 19 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1963. 435~436

是沿着马克思、恩格斯的思路，他先后提出过“直接过渡”和“迂回过渡”的设想，以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相对立的观点作为指导思想。他在《十九世纪末俄国的土地问题》中指出：“至于社会主义，那么大家知道，它就是消灭商品经济。……只要仍有商品交换，谈论什么社会主义都是可笑的。”列宁明确提出把取消商品货币和市场机制，建立计划经济当做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基本任务。十月革命胜利初期，俄共将此观点付诸实施：在农业实行余粮收集制；在工业领域，将大中小工业企业收归国有，集中管理；在流通领域，国家垄断贸易，严格限制商品和货币流通；在城市实行消费品定额分配等战时共产主义政策。这一政策在当时最大限度地集中了全国的人力、物力，对支持战争的胜利起到了很大的作用，但是在和平建设年代继续实行这一政策却损伤了地方、企业和生产者的生产积极性，造成了生产力的严重破坏。列宁及时发现了这一问题，并果断地实行了新经济政策。新经济政策的核心是恢复市场，利用市场和交换来发展经济。列宁把恢复市场作为向社会主义过渡的中心环节，把发展市场看做是关系到新生的苏维埃政权生死存亡的大问题。从承认商品交换到允许发展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流通，从主张消灭商品、市场到过渡时期要保留并发展市场，掌握市场规律，进行调节市场和货币流通的实践，这是列宁对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理论的贡献。以后，布哈林又对列宁的这一理论进行了创造性的发挥，提出了通过市场关系走向社会主义的精辟论断。

二、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体制改革

1. 斯大林对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探索

斯大林在领导苏联人民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过程中，摸索出一条经济落后的国家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现代化的特殊方法和道路，其主要特征是实行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管理体制。

在所有制上，实行单一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在国民经济管理模式上，排斥市场和价值规律的作用，以指令性计划作为主要的管理方法。虽然他坚持保留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政策，认为只要还存在着两种基本生产成分，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就应该作为国民经济体系中必要和极其有用的因素而仍然保留着。但他同时否认全民所有制经济范围内存在着实质性的商品关系，否认价值规律的调节作用，甚至认为商品流通的扩大“只会阻碍我们向共产主义前进”。根据斯大林的思路，1925年底苏共召开的十四大和1927年召开的十五大，不断强化了斯大林的这一思想。1936年底苏联宪法的颁布，标志着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在苏联的确立。

马克思、恩格斯对社会主义做过一些原则设想，斯大林则对社会主义制度下商品经济问题做出了一定的贡献。他将公有制与商品生产联系在一起，提出了在两种公有制形式并存的条件下，社会主义存在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必然性。1936年，苏联宣布建成社会主义以后，斯大林认为由于两种公有制的存在，所以不得不保留极有限的商品市场。国家供应给农民、市民的日常生活用品也不得不通过市场转移到消费者手里。但是，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商品生产和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市场经济是不同的。生产资料将不再通过市场流通，虽然生活资料通过市场流通，但它的价格既不取决于商品价值，也不随供求变化而变化，而是由国家统一规定，价值规律不起什么调节作用。斯大林认为，生产资料只具有商品的“外壳”，不具有商品的内涵，只是用来作为经济核算的工具。社会主义经济中的计划完全是指令性的。之所以还保留极有限的市场，主要是为了方便城乡居民买到必需的生活消费品，价值规律对市场不起调节作用，价格信号对整个国民经济也不起调节作用。市场机制、市场调节的概念都是被排斥的、被否定的。计划与市场是对立的，直接的计划经济被看做是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市场被看做是社



会主义的异己物而加以限制。

斯大林在晚年对于商品和市场的认识有了一定的变化。这种变化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开始承认要利用市场去调节国家与农民之间的经济关系，认为不能通过无偿的形式从农民那里获取积累资金；二是肯定了价值规律和商品货币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存在的客观性，承认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经济中有一定程度的调节作用；三是要求按照价值规律来建立全民所有制经济与集体所有制经济之间以及集体所有制经济之间的经济联系。

但是，斯大林对市场的认识仍然有很大的局限性，从总体上来看还没有超出传统的计划经济的认识框架，主要表现在：不承认生产资料是商品，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只限于消费资料；全民所有制经济内部不存在商品货币关系，生产资料不是商品，仅仅保存着商品的外壳，因而不承认生产资料市场的存在；不承认价值规律对社会生产的调节作用，把价值规律的作用限制在流通领域。他认为，调节社会主义生产的只是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规律。不承认全民所有制经济内部的市场关系，认为工资、价格、成本和利润等市场范畴只不过是一个“外壳”，只能作为经济核算的工具发挥作用，而不具有真正的市场调节作用。^①

2.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中国对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探索

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虽然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对社会主义制度的巩固、国民经济的恢复和社会主义工业化初期的建设起过重要作用，但是由于这种经济体制把商品经济、市场机制看成是社会主义的异己物而加以反对和排斥，整个经济运行主要依靠行政命令的推动，缺少内在的激励机制，使本来充满

^① 王维澄，李连仲.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教程.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 9~11

生机与活力的社会主义没有达到应有的发展速度和效益。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党的第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在探索中国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过程中，以解决“集权”与“分权”为主要改革思路，提出了改革苏联模式的基本思想：

(1) 在中央和地方的关系上，提出了要调动中央和地方的积极性。1958年，中央把所属企业的87%下放给地方管理。由于这次企业下放过快，造成了一定程度的混乱。而在纠正这一错误的20世纪60年代初期，又走到了另一个极端，不切实际的强调统一性和集中领导，导致中央权力的过分集中。对此，毛泽东同志在给刘少奇同志的一封信中再次提出，一切统一于中央，地方被卡得死死的，不是好办法。他在此后不久召开的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又提出“中央还是虚君共和好”，中央只管虚，只管方针、政策，不管实或少管点实。

(2) 在国家与企业的关系上，提出了企业在统一性的基础上要有“独立性”。20世纪50年代中期，毛泽东同志就发现“把什么东西都统统集中到中央或省市，不给工厂一点权力、一点机动余地、一点利益，恐怕不妥”。但是，企业究竟应该有多大的自主权，“我们经验不多，还要研究。”在扩大企业自主权的问题上，进行了广泛的探索。1961年毛泽东同志亲自签发“工业七十条”、“商业四十条”，对此做了第一次界定。除此之外，在企业管理方面也进行了一些改革性的尝试：一是试办托拉斯，用经济组织管理经济，在工业、交通部门，按照专业化协作的原则，办了一些全国性的、地区性的公司；二是试行两种劳动制度，即固定工和临时工，亦工亦农并存的用工制度；三是适当扩大地方管理权限，在继续加强集中统一的前提下，逐步把一些该由地方管理的事情放给地方管理。另外，在发展道路问题上，提出要以苏联为戒，走适合中国国情的工业化道路，在“以重工业为中心”的同时，必须把发展农业放在重要位置，以农、轻、重为序安排国民经济。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的这些难能可贵的经济体制探索和实践，随着国内外形势的急剧变化而未能坚持下去，在持续不断的批判国内外修正主义的过程中，不仅没有触动计划经济体制，反而将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的弊端推向了极端。

3. 原东欧社会主义国家对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探索

市场社会主义理论和原东欧社会主义国家的计划与市场并存的改革，为改革开放初期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提供了可供借鉴的理论和实践素材。

波兰经济学家奥斯卡·兰格在1937年出版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一书中，首次论证了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进行资源配置的可能性与现实性，设计了引入市场机制的计划经济模式，即著名的“兰格模式”。他认为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均衡是通过市场竞争的“试错法”来实现的，价格的波动最终使供求平衡。社会主义中的消费品、劳动力是属于个人的，应该由市场决定。生产资料是公有的，因为没有生产资料市场，其价格不能由市场决定，但可以由中央计划机构根据“试错法”模拟市场来决定。其过程是：第一步，计划机构先给出一个生产资料的“计算价格”；第二步，如果这种价格与供求关系不符则会出现供求差额；第三步，计划机构按照“错了再试”的原则，重新制定价格，最终使供求平衡。兰格认为，由于中央机构对整个国民经济的了解比私人企业要多得多，所以，通过“试错法”实现的均衡要比市场调节快得多。20世纪60年代中期，兰格在社会主义经济改革实践经验以及当时新技术革命所提供的电脑科学、自组织理论等先进方法的基础上提出，市场和计划的数学实质均是为合理配置资源而求解的联立方程体系，市场和计划各有优劣，从而在计划与市场“社会制度论”的基础上，形成了他的“市场和计划中性论”的主张。尽管兰格模式存在着许多缺陷，但这毕竟是在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中引入市场机制的最初尝试。

继兰格之后，波兰经济学家布鲁斯提出了市场与计划并存的“分权模式”。它有两套决策机制：一套是支配个人与企业的市场机制，即个人和企业按效用或经济收益最大化的原则消费、择业和生产经营；另一套是国家为实现宏观经济目标而实施的计划机制，一般采取税收、利率等经济手段间接影响企业行为。该模式被概括为“国家左右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社会主义经济模式。

匈牙利经济学家亚诺什·科尔奈对社会主义短缺经济的体制根源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分析。他认为在计划经济体制下，企业具有强烈的数量冲动和无限的扩张冲动，造成了不可遏制的投资饥渴，其根源就在于增加投资可以获得若干好处而无须承担风险，因为企业的约束是软化的。造成约束软化的根源是国家与企业之间的“父子关系”。政府对企业的“父爱主义”既意味着绝对的保护和安全，又意味着“家长”式的干预和管束。因此，他预见到社会主义经济市场化的改革将是非常艰巨的。

与理论模式的发展相比，原东欧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实践却步履艰难、缺乏生气。改革的决策者们在两个至关重要的环节上退却了：一是明确提出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二是适当发展非公有制经济以促进公有制经济的改革。他们担心市场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的自我繁殖力会冲垮传统计划经济的堤坝，造成无人能驾驭的局面。同时，他们也未能在实践中找到国有企业与市场兼容的有效形式。^①

苏联和东欧剧变使人们对既无平等、又无效率的传统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希望破灭了。市场社会主义在经历了计划与市场的“社会制度论”、“中性机制论”的发展过程以后，提出了“市场主导机制论”，力图通过市场与公有制的有机结合从而具

^① 王平. 东欧市场社会主义理论与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之比较. 遵义师范学院学报, 2001 (1)

有效率和平等的双重吸引力，来重构未来社会主义的蓝图。他们认为，市场与公有制能够做到有机结合，公有制要适应市场的要求，同时市场也要符合公有制的目标。公有制的形式不是单一的国有制，而是包括国有、集体所有、合作所有等多种形式。市场对效率、平等具有正面效应。市场社会主义把效率视为社会主义的基本价值，倡导市场不只是它能提供最为合理的商品和服务配置，而在于市场比集中计划更有效率。市场社会主义还把平等以及相应的自由、民主看成是社会主义的核心价值，强调社会主义追求的平等应该是起点的平等，而不是结果状态的平等。

三、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探索和创新

10

1.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理论探索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及理论界对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特别是关于计划与市场的关系问题进行了大量的、艰苦的探索和研究。对这些问题认识得最早最深刻的是我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同志。他在总结社会主义各国经济体制改革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吸收和借鉴了最新的改革理论成果，不再把集权与分权作为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而是始终扭住传统计划经济体制排斥和否定市场机制的根本弊端，把计划与市场的关系作为改革的重点，走“市场取向”的改革道路。

邓小平同志首次提出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的命题。早在1979年11月，他在会见外宾的谈话中就指出：“我们是计划经济为主，也结合市场经济，但这是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①20世纪80年代初，在计划与市场的关系上，党内和理论界通行

^① 邓小平. 邓小平文选. 第2卷.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 236